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因公司正在筹划收购资产事项,尚存在不确定性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,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经申请,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9月5日(星期五)开市起停牌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已与部分交易对方签订了《股权转让框架协议》,个别交易对方的交易方案还需继续协商,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于2014年11月24日起继续停牌,预计不晚于12月1日披露相关文件并复牌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

